

原刊影印

民國佛教期刊文獻集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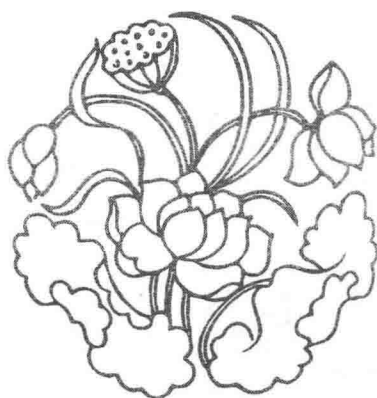
任繼愈題



民國佛教期刊女猷集成

任繼愈題

第 160 卷



海潮音

中國書店

第五年第八期

海潮音

中華郵政局特准掛一百六十四號認爲新聞紙類

◎海潮音月刊募集基金啟

閻浮提人。香味光明。不作佛事。賴以依止。厥維言教。然方言未融。聲浪有限。豈窮橫絕。文字尙焉。我佛說法。三百餘會。鐵圍結集。橫來鹿苑。震旦著述。充滿龍藏。人壽幾何。算沙徒歎。後有作者。得乎蛇足。雖然。人海者機。綱目者教。歸元無二。方便多門。四論十支。發揚性相。三部五教。無礙台賢。文事佛事。不一不二。隋唐而降。聖道陵夷。著詞章者。溺於支離。薄名相者。陷入顛預。枯寂於禪。禪壞其禪。迷信於淨。淨染其淨。儻侗於教。教失其教。釋迦已去。彌勒未來。嗟我羣倫。聾盲誰悲。加以天演噩夢。迷悶神洲。社會怒潮。飄搖冰海。羣兒舞火。四面俱焚。惡鬼吮血。十方同慨。是非高張法幢。橫磨慧劍。何以摧邪顯正。度世救生。覺社同人。自忘譴陋。民國七年。季出叢書。五期滿足。易爲月刊。名海潮音。作暗室燈。議論公開。思想互助。上承絕學。下應潮流。慘淡經營。於茲六載。在杭在滬。巡漢還京。來鴻去燕。候煖謀生。其迹可笑。於情堪哀。遐哉洞庭。法流天接。開佛學院。培養人材。瓶正信局。刊行經典。建佛教會。固結團體。敝刊編輯。印刷發行。爰有定所。經費收支。雖應桴鼓。基本虛懸。難免曇花。會議結果。募集萬金。存儲生息。藉資周轉。夫以五洲之大。物質之雄。人心之須。佛化之貴。此一線慧命。不能滋養之。雖爲敝刊之咎。寧非世界之羞。所冀大力宰官。多金長者。共出身手。廣施法財。心燈一照。光光無窮。我佛有靈。拈花微笑。此啓。

佛歷二千九百五十年海潮音月刊社同人頂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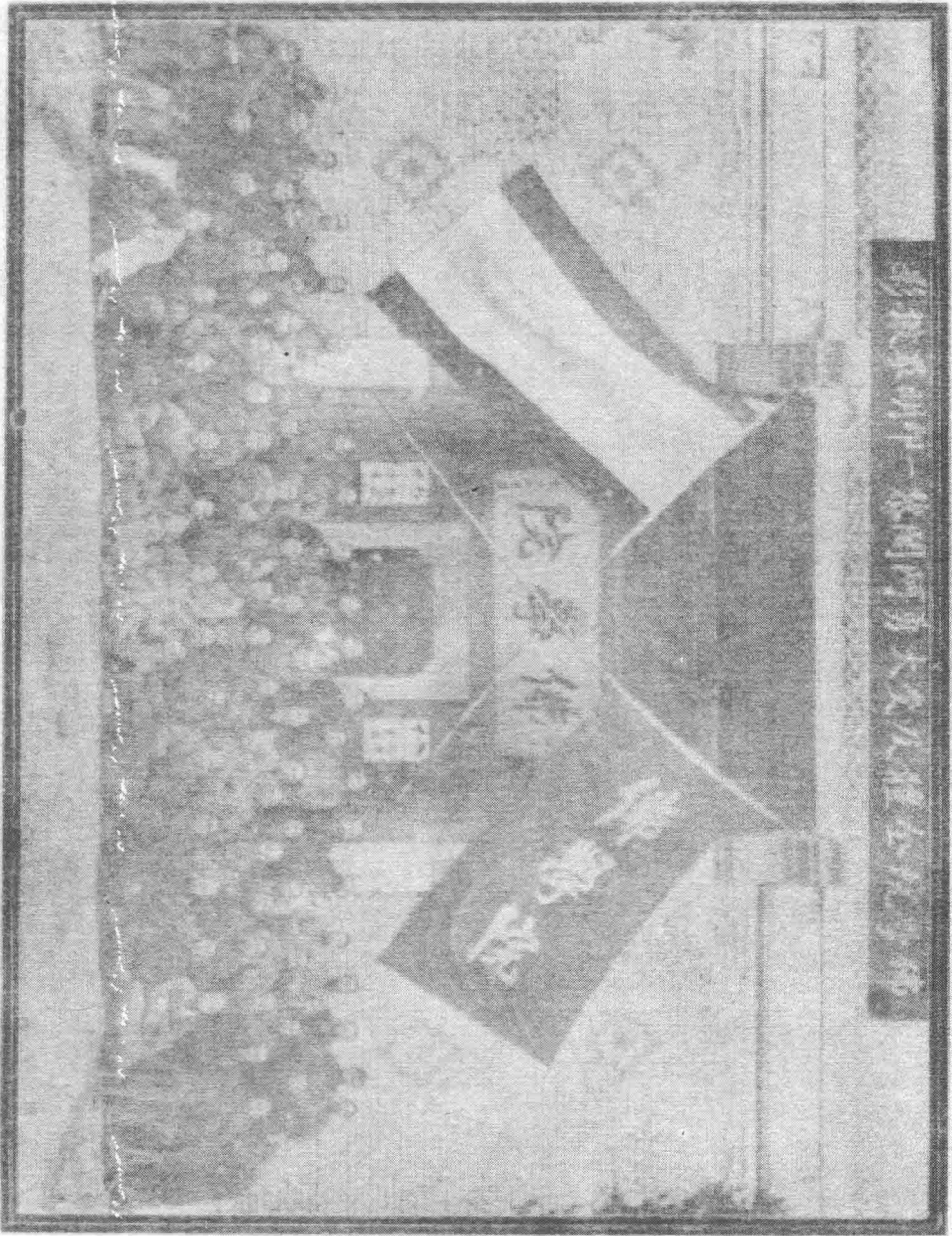
如有發心擔任募集者請示知台銜住址以便奉寄捐冊

如有隨喜捐助者款直寄交本社并請示知大名以便登佈

新捐助本社基金人名列左

孫厚在	洋一百元收	余毓溥	洋一百元收
彭少田	洋二百元收	趙子中	洋一百元收
王森甫	洋二百元收	袁立齋	洋五十元收
熊雲程	洋二百元收	泰東書局	洋一百元收
傅子揚	洋一百元收	唐繼堯	洋二百元收
何達夫	洋三十元收	薛微笑	洋二十元收
王九齡	洋一百元收	梁超穆	洋二十元收
康寄堯	洋三十元收	梁濟公	洋十元收
吳退盒	洋十五元收	黃勵志女	洋十元收
黃覺	洋十元收	仁山法師	洋二十元收
羅澄孫	洋五元收	戒常法師	洋二十元收
秦古農	洋四元收	任琴父	洋二百元收
淨心老和尚	洋五十元收	轉伏大師	捐洋拾元







理論

讀木村博士佛教研究之大方針書後

太虛

日本佛教研究之現狀。以吾人觀之。已臻隆盛之域。此書歉然不為滿足。而向上更求精進。吾人對之。當如何愧奮乎。研究預備之資料。

佛典漢文

西藏語

日本語

一文語

散克利語

巴利語

英德法語

二學說

宗教學

宗教史

西洋哲學

基督教神學

印度宗教哲學

西洋心理學

此諸資料。洵為必要之預備。且亦為實施佛之教化於此世界之方便緣。今佛學院雖已知注重乎此。而實力上猶未易及之也。佛教研究區劃為歷史、教理、實際三部。殊為卓見。舊時佛教。只為教理之研究。近來雖兼重歷史。而實際之研究。則尙無談及之者。更進之以全體研究之二方面。尤為圓滿無缺。傾倒無似。然鄙意佛法由「證」而「教」。由「教」信「解」修「行」。乃發智「證」實。獲得佛菩薩之真精神。以為隨緣

應世之利他事業。(社會事業)故鄙意於實際之部門。可再開爲(一)修己之實踐。(二)利他之施設。庶徵超「人」入「佛」之真効。不惟以「歷史」「教理」之學解爲自他之利。而且有宗教之益焉。質之博士。以爲如何。

聽太虛法師在光孝寺講維摩詰經雜錄九則

弟子象賢記

(一)明經意

今日因本寺培和尚之請。得與諸山長老縉紳先生及清信士女等。談論佛法。夫佛法離四句。絕百非。超過尋伺。言語道斷。不可思。不可議。微遠幽深。不可摩觸。如何可得而說。即此一經。亦名不可思議解脫經。理絕名相。體融言思。如何以有言有思。詮表不思議法。但有四悉檀因緣故。可得而說。今所說者。是維摩詰所說經。亦名不可思議解脫經。將講此經。先述三段。

(甲)明經意。所謂法不孤起。仗因托緣而起。此言句文聲。其所由起之因緣。即名來意。此經緣起。由種因緣而成通。諸經所說之法界。法爾如是緣起。諸佛本願力緣起。衆生根熟緣起。茲略作四種解釋。本經緣起。

(子)爲導居士學佛故說此經。天台宗判教。釋此經爲彈偏斥小。歎大褒圓。使二乘之流。恥小慕大。回小向大。爲正意。然本經注重要點。尚不在此。因佛初在鹿苑轉四諦法輪。先度五比丘。後出家者。豈唯恆河沙數。皆得悟妙理證勝果。在小乘現生不出家。行比丘法。不能成阿羅漢果。且文殊彌勒等。爲菩薩上首。亦首先出家之衆。於是在家居士唯生歎仰。不敢高攀。出世三乘之法。咸懷絕分之想。以謂出家方可證三乘果。此尊極果。非在家所能期。是以生退屈心。修人天福。仰瞻出家。不啻霄壤之隔。若果如是。抑豈釋尊徹底大悲之旨哉。淨名居士。窺破佛意。以大菩薩之本地。現居士之身相。

運不思議神通。說不思議法。使在家善男信女。徹底了解。徹底承當。知佛法圓融。具不思議妙用。不離俗染而得聖智。遂不生退屈之心。咸起精進之行。時時修習。深入佛慧。是爲釋尊大悲心切。導居士學佛。故爲本經緣起一。

(丑)爲飭聲聞回心故說此經。聲聞之人。聞佛名句文聲教理。依教起行。而契證須陀洹斯陀含阿那舍阿羅漢等果。在小乘之輩。唯此爲足。在釋尊未到法華。則本懷未暢。故首先便假維摩居士呵斥諸大弟子。空其所執。絕其所依。使其向大。知聲聞極果。尙非究竟。益勤精進。求大菩提。經中若弟子品。舍利弗等。廣述被呵斥因緣。又室中迦葉等。自悲蕉芽敗種。深慕大乘。是皆由淨名居士與文殊菩薩說不思議妙法。遂激發二乘無上菩提之心。故飭聲聞回心。爲本經緣起二。

(寅)爲證唯心淨土之實效故說此經。修種種行。皆成佛因。所得之果。不外乎正報依報二種。正報果。即佛身。依報果。即佛土。三藏十二部。皆說從因至果。自凡至聖。無非依得到佛果正報而論。如彌陀經說西方依正莊嚴。衆生依佛果土而往生。本經則不然。說佛土依於衆生心。如佛言寶積。衆生之類。是菩薩佛土。所以者何。菩薩隨所化衆生而取佛土。隨所調伏衆生而取佛土。乃至所以者何。菩薩取於淨國。皆爲饒益衆故。總是說心淨則土淨。如云寶積。直心是菩薩淨土。菩薩成佛時。不誑衆生來生其國。乃至六波羅密。四無量心。四攝法。三十七道品。皆是菩薩淨土云云。乃至云若菩薩欲得淨土。當淨其心。隨其心淨。則佛土淨。依此清淨法。修清淨行。證清淨果。復以此清淨。清淨一切衆生。一衆生心清淨。即一衆生國土清淨。一切衆生心清淨。即一切衆生國土清淨。一清淨一切清淨矣。平常所說唯心淨土。自性彌陀等。今此經正明唯心淨土。始終一貫。菩薩共發菩提心。共修淨佛土。非捨此取彼。有欣有厭者比。能依此清淨之行。必得此清淨之果。於是引起舍利弗之疑念。經云。

爾時舍利弗承佛神力。作是念。若菩薩心淨。則土淨。我世尊本爲菩薩時。意豈不淨。而是佛土不淨。若此。佛知其意。即告之言。於意云何。日月豈不淨耶。而盲者不見。對曰。不也。世尊是盲者過。非日月咎。舍利弗。衆生罪故。不見如來國土。嚴淨。非如來咎。我此土淨。而汝不見。乃至佛以足指按地。卽時三千大千世界。若干百千珍寶嚴飾。乃至佛告舍利弗。汝且觀是佛土嚴淨。舍利弗言。唯然世尊。證明世尊心淨土淨。我人凡夫妄見。故見娑婆世界爲不淨。在佛正見。卽此娑婆是華藏界。如一寺然。上至和尚。下至清衆。皆淨修梵行。自淨其意。則一寺淨。乃至推及國家社會皆然。均在人民心上淨穢之分耳。然欲求唯心淨土。心淨土淨之實驗。其唯釋迦與維摩詰文殊等大悲方便之示現乎。故證唯心淨土之實效。爲本經緣起之三。

(卯)爲在家菩薩模範故說此經。在家菩薩。知佛可學。然學之之法。依何爲模範。是以維摩居士。現六度身。修六度行。爲在家菩薩學佛之模範。故維摩居士。實爲居士中王。比年來。海內學佛男女居士。日見繁多。欲求模範。須効維摩因地中行。勤修六度。雖爲白衣。奉持沙門。清淨律行。雖處居家。不著三界。示有妻子。常修梵行。現有眷屬。常樂遠離。乃至若在護世。護世中尊。護諸衆生。然不可遽學果上。呵斥出家弟子也。以上種種方便。皆在家居士修學唯一之模範。爲本經緣起四。依上四端可悉本經所說之來意矣。

(二)佛國品

無上正徧覺。卽佛所得之果。經中寶積。是五百長者子中一代表。雖遇佛。聞法發決。定成佛之志。願以趨向菩提爲目的。但未知如何能得嚴淨佛國之方法。故佛爲說。隨其心淨。則佛土淨。心淨是因。佛土淨是果。然欲得淨佛土之實果。須先淨衆生心。爲因。要自心衆生心俱淨。然後方證佛國土淨。若衆心不淨。則

佛國亦決無清淨之理。蓋菩薩發心修行。非要求自利。實乃唯爲利他。故欲淨己心。當淨衆生之心。菩薩以衆生心爲心。倘衆生心不淨。即自心不淨。淨佛國土之果。安從而得。維摩亦是五百長者子中一人。佛國品標寶積明本因。問疾品下。標淨名現不思議神通說不思議妙法。顯本因修生妙行。凡菩薩修淨佛國土之因。總以衆生爲緣。觀佛法心法衆生法。莫不皆空。不離於空。還以空法教化衆生。故亦不離於衆生。

直心

是平面觀。直觀諸法實相。不見有虛僞謬妄之法。無所在而非實相。無一法而非如如不動之體。

深心

是立體觀。下觀一切衆生。心具恆沙煩惱。出沒苦海上。觀一切佛心。具微妙功德相應真如。以觀佛功德之力。發起己心。本具佛功德。滌淨煩惱。得大菩提。

菩提心

即大悲度衆生心。菩薩發心直至成佛。其原始要終皆不離度衆生之大悲心。爲求無上菩提。甚深智慧故。而救度衆生。得無上菩提。甚深智慧故。而教化衆生。前因後果。總是大悲菩提心。

心淨土淨。理實無疑。二乘之人。法執未除。執佛心已淨。而佛土亦應清淨。今娑婆世界不淨若斯。抑釋迦世尊因地行菩薩道時。意未淨耶。然未淨者。必不得成佛。今釋迦居然成佛。其意必淨可知。但此娑婆世界五濁如此。或心淨而土可不淨耶。然則心淨土淨之說。等於子虛。故舍利弗於事實上生疑。故佛設喻。如盲者不見日月。非日月咎。是盲者過。而衆生不見佛土嚴淨。非如來咎。是衆生過。

印度波羅門教。執大地爲梵天所造。基督儒回執人爲天帝配置。皆受制於外。是以心向外馳。勞而忘返。故佛教呼之爲外道。佛教謂天地萬物情器界等。隨心所現。如現在之人。事不遂心。輒謂環境不佳。於是改造環境。不知境出於心。愈改造者愈遠其本。事情愈壞。若依佛法。三界唯心。萬法唯識。但向內行。不於

外求。方是真正改造。

近年來中國。天災人禍。慘不忍聞。推其原因。罔不由人心。日趨於惡。作事日趨於非。有此不善之因。所結之果。安望其美滿。本經是明證。唯心淨土之實效。設一國人民之心理一致。改惡修善。則一國之內亦必隨之而善。天災人禍。自消滅於無形。乃至推及五大洲。四天下。一大千世界。莫不隨衆生心淨。國土清淨。故淨心是淨國土之實驗。既明此理。個衆生各就向本心上。國家世界實驗出來。福德智慧至極無盡之衆。曰佛能供養佛。即是深植己心福德智慧之善本。

(二)方便品

衆生之身。是和合假相之一聚。由種種組織而成。非是固定之物。剎那遷變。生滅不停。衆生妄見。不見己身如實之相。於是有我有人。固定不移之體。不知衆法幻成和合之假相。近觀自身。遠觀宇宙。大觀全球。細觀微塵。無非如眼有病。幻現空花。虛假無實。纔生暫滅之法。因緣和合。衆法相續。則有身。因緣解散。衆法離張。則非身。執身為實有者。可恍然矣。

吾人發心修行。不可一定看定自己是衆生。很底的看佛是超過衆生。很高的由是生自卑之想。不起高遠之求。其實佛不過是衆生程度最高者而已。衆生亦本來是佛。能斷一切衆生根本之病。得一種和平安樂之身。就爲佛。

凡學佛者。須要以發心爲根本。不然。雖作種種善事。總是世間有漏福德之因。所得之果。定是世間有漏之報。此等咸將世間看得太實。若能觀世間上至天國。下至地獄。全體是空。於空性中。見佛眞淨妙嚴之身。超過世間有漏。依正因果。乃發起菩提之心。淨修菩薩之行。無論作一諦一毫善舉。均超過世間範圍。不可思量。爲成佛之資糧。

(四)弟子品

華嚴經善財童子。參求善知識。以他所修善法門爲自利。本經則不然。維摩居士。以破諸大弟子之深執。爲自利。一則求人。一則教人。在他雖異。自利一也。

舍利弗已證阿羅漢果。智慧第一。受維摩之呵斥。云何不能加報一語。此乃如來徹底大悲心。爲引導居家士女無畏學佛故。加被維摩現功德智慧之身。運不思議神通辯才。超過舍利弗等諸大弟子之上。諸弟子默受不報。皆含有無上大悲心。普導衆生之本意。不獨能呵斥之維摩是慈悲心。即諸大弟子被呵斥者。莫不是悲心中流出。故有此一番不思議事。

夫說法者。當如諸法實相而說。云何實相。正如法花云。諸法寂滅相。不可以言說。凡有言說者。則落於兩邊。如言此是必有彼。非有肯定。必有否定。爲之對待。故凡言語文字所及者。是一種抽象。觀不得諸法實體。實相之法。法實相非離法別覓實相。法法絕待。本無有生。亦無有滅。凡夫顛倒。執一切法爲有。爲無。爲生。爲滅。爲斷。爲常。然諸法實體。超過有無生滅斷常諸邊。說之爲有。法體不隨之。而有說之。爲無法體。不隨之。而無說之。爲生法體。不隨之。而生說之。爲滅法體。不隨之。而滅說之。爲斷法體。不隨之。而斷說之。爲常法體。不隨之。而常法體。本空不隨諸相。而如諸相。何以故。諸法當體。即是眞如。諸法當體。即是法界。舉一色香。無非中道。一攝一切。一切入一。圓融無礙。不可思議。說無可說。聽無所聽。無說無示。是否眞說。無聽無聞。是名眞聽。如指標月。因指以見月。月在指外。仗言顯如。因言以會如。如非言中。是以眞聽法者。不執言語文字。由言說而達無言也。

淨名居士。上求佛道。以自利。下濟含識。以利他。對於聲聞弟子。殷勤呵斥。對於正徧覺者。推崇敬重。因菩薩所求之果。是佛果。故於佛自然崇重。倘不敬奉於佛。則菩薩所修之因。謬而菩提之果。亦終莫得。如航

大海。失其羅針。故菩薩時時念佛也。

心垢故衆生垢。心淨故衆生淨。衆生本空。因心而有。心不在內外中間。無有一物可名。心非見聞覺知所及。故心亦無。而國土衆生垢淨。因心而有。曷從施設。觀一切法。即平等無分別眞如。一切衆生心相本來如此。無有垢淨。凡所有相。生滅不住。剎那剎那。不斷如流水。

佛法化導世間。非要人人離俗出家。拘滯於形體上。乃是化導各各不無之菩提心耳。如富翁子。室有寶藏而不知。鈴鐸辛苦。求營於外。若遇善士。指點室內固有家珍。便是富人。衆生亦然。埋沒已靈。馳騁六道。雖知苦修行。不明苦之所因。倘一遇佛。直指人心。本來是佛。發菩提心。在家出家。均無不可。若能出生死煩惱之家。是名眞修行者。何喋喋於形服歟。

佛身廣大如虛空。平等遍法界。因衆智淺惑深。不能見佛法身。以大悲願力。幻出丈六金身。化導有緣。衆生有老病死之苦。故佛亦隨衆生之機。假現病相。使一切衆生。了知五濁惡世。不堪久住。佛身清淨。尙不免有病。况衆生不淨之軀乎。於是發精進心。求出離想。乃吾佛之方便。亦無佛之大悲也。庸俗之流。豈足以語此。

(五)菩薩品

道場者何。即衆生心是也。心既是道場。凡從心所發之行。無非六度梵行。乃至舉足下足。揚眉軒目。穿衣喫飯。迎賓接客。無一而非佛事。無一而離道場。凡夫衆生不知道場在心。反於道場中。迷惑顛倒。造業作惡。往來六道。受苦無量。良可悲也。今因淨名開發衆生本有之道場。無論作何事。皆是修菩薩行。爲佛成因。

(六)問疾品

維摩爲諸大菩薩之代表。直心正念。真如親證。平等實相。見得一切衆生。心源具足。恆沙煩惱。無量功德。故起方便教化。使一切衆生。除心源上之煩惱。顯心源上之功德。然其爲模範與標準者。須依已除已顯之佛。起廣大心。證如實相。則能依佛功德爲功德也。

文殊師利。此云妙吉祥。所言「妙」。乃諸法之實際。絕離名字言說思量分別。言思所及。只在諸法粗相形式上。而無相無形式之諸法實相。一一皆不可思議。而此不可思議諸法實相之體。非根本無分別妙智。莫能證。以妙智爲前導。修一切自利利他之行。無不「吉祥」。意卽善。

以不思議無分別妙智。證不思議無分別妙境。由不思議無分別妙境。發不思議無分別妙智。以不思議無分別妙智。導不思議無分別妙行。因不思議無分別妙行。成不思議無分別妙德。智德圓滿。得不思議無分別妙果。故曰「妙吉祥」。

佛與衆生皆人也。佛是康健矯強之人。衆生是病弱羸瘦之人。文殊師利是釋迦之代表。故淨智無病。維摩詰是衆生之代表。故示相有疾。以佛性論。文殊維摩。平等平等。衆生與佛。亦復如是。代表佛之文殊。具妙智德。代表衆生之維摩。植衆善本。衆生恆沙煩惱。無邊功德。總在心源。煩惱未淨。故維摩現身有病。功德本具。故維摩運大神通。文殊以佛智加被衆生。使其煩惱頓空。功德頓發。故維摩初示有疾。及文殊入室。而病不愈而愈。如衆生因佛智引發。恆沙煩惱。若日照霜雪。自消滅於無形也。

世間衆生。以何原理而有病之一種事實發生。察其原因。竟是何物。竟何所在。倘原因無物。亦無處所。則其病之體性。本來空幻。能如實觀察。卽爲大智慧者。以故有文殊妙智之光。自然消滅衆生之幻病也。

吾人看經。即是看病源之發生根本理由。凡世界一切煩惱苦痛之事。能明白佛經中之意義。盡可自醫。如觀已病因身而有。然有身卽有病。云何有時無病。當知有病者由四大不調和。考其不調和之所以然。